

秦始皇

秦始皇本紀



秦 始 皇

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史专业
七二级工农兵学员编写

人 民 出 版 社

秦 始 皇

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史专业
七二级工农兵学员编写

*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印刷四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2 印张 23,000 字
1974 年 11 月第 1 版 1974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 11001·271 定价 0.13 元

目 录

一、统一的历史潮流不可阻挡	3
诸侯割据对社会经济的破坏	7
商鞅变法以来的秦国	8
二、统一中国的第一个人	12
消灭吕不韦、嫪毐奴隶主复辟势力	12
重用法家，推行法家路线	17
消灭诸侯割据势力，统一中国	21
三、厚今薄古，大力改革政治经济文化制度	28
废“分封”，设“郡县”，建立统一的专制主义的 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	28
推行封建土地私有制度	32
统一法律、度量衡、货币、文字和车轨	33
兴修水利，重农抑商，筑驰道	39
四、坚决镇压奴隶主复辟势力	43
巡视全国，镇压反革命活动	43
焚烧儒家“经典”	46

镇压反动儒生	49
五、秦始皇在历史上的重大进步作用不容	
诋毁	51
附：秦始皇大事年表	55

秦始皇（公元前 259 年 — 前 210 年）姓嬴名政，是新兴地主阶级的杰出的政治家，是统一中国的第一个人，在我国历史上起过重大的进步作用。他十三岁（公元前 247 年）继承了秦国的王位，二十二岁（公元前 238 年）亲理朝政，三十九岁（公元前 221 年）那年统一了中国。他反对儒家，厚今薄古，顺应历史发展的潮流，推行法家路线，对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各个方面进行了比较彻底的改革，坚决镇压奴隶主复辟势力，对中国封建社会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秦始皇画像

一、统一的历史潮流不可阻挡

秦始皇生于战国（公元前 475 年 — 前 221 年）后期。战国时期是一个社会大变革的时代，是从封建诸侯割据称雄走向统一的时代，也是进一步荡涤奴隶制残余，巩固和发展封建生产关系的时代。

早在春秋（公元前 770 年 — 前 476 年）末期，由于社会的发展，奴隶制的生产关系已经成为新的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也发生了尖锐的矛盾。广大奴隶和平民为了摆脱奴隶制的沉重枷锁，不断起来反抗。奴隶起义、平民暴动的浪潮此起彼伏，猛烈地冲击着没落腐朽的奴隶制度。在这种“天下大乱”的形势下，许多奴隶纷纷流入山泽荒野，开荒种地，成为自耕农。也有一些中小奴隶主招徕逃亡奴隶，开垦荒地，出租耕种。他们在向地主转化。封建生产关系在发生。公元前 594 年，鲁国实行“初税亩”^①，齐、晋、郑、楚等国也先后进行类似的改革。这

① 承认私有土地合法性，不论“公田”、“私田”，一律按亩收税。

些改革标志着奴隶制的土地所有制开始瓦解，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已有了相当的发展。经济基础的变化，要求上层建筑相应的变革。新兴地主阶级为了促进封建生产关系的发展，在政治上向没落奴隶主阶级展开了激烈的夺权斗争。公元前 481 年，齐国的新兴地主阶级田氏夺取了国君吕氏的权力。公元前 453 年，晋国韩、赵、魏三家卿大夫联合起来灭掉知氏，不久就瓜分了晋国^①。这些都标志着新的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权的建立。

新兴地主阶级为了进一步打击奴隶主复辟势力的反抗，进一步在经济上和政治上进行改革，以废除奴隶主贵族的世袭特权，巩固地主阶级专政，发展封建经济。法家李悝(kuī 音亏)在魏国实行的变法，法家吴起在楚国主持的改革，以及其它各国的程度不同的改革，都在不同程度上进一步削弱了奴隶主残余势力，促进了新的封建经济、政治的发展。

封建制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初步确立，使广大劳动人民由奴隶的身份转化为人身依附关系较轻的农奴或农民。他们的生产积极性有所提高，推动了生

^① 春秋末期，晋国的政权落在韩、赵、魏、范氏、知氏、中行氏六卿手中。六卿兼并结果，剩下韩、赵、魏三家。

产力的进一步发展。春秋时期就已出现的冶铁业，这时有了较大规模的发展。铁制农具的被广泛应用，水利工程的兴建，荒地的开垦，以及耕作效率的提高，使当时的农业生产达到了新的水平，每亩(约合今三分之一亩)的一般产量达到粟一石半(约合今三斗)左右；如果深耕细作，田间管理得好，单位面积产量可以增加三斗(约合今六升)。(《汉书·食货志》)

同时，由于农业生产的发展，促进了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奴隶主垄断工商业的制度进一步被破坏，民间的手工业和商业有了较大的发展。主要手工业如冶铁、冶铜、制陶、纺织等行业，无论在规模上还是在技术上都前进了一大步。商业也空前地繁荣起来，专门从事商业活动的人日益增多。当时的商业发展情况，荀况曾这样描述，说：“水乡的人们有木材用；山区的人们有鱼吃；农民不做木工，不治铁、制陶，有器具使用；手工业者和商人不耕田而有粮食吃”。(《荀子·王制》) 由于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有些城市成了著名的经济都会，例如齐国的临淄(zī 音资，今山东淄博市东，是纺织手工业的中心)，楚国的宛(yuān 音冤，今河南南阳，以冶铁业出名)，赵国的邯郸(hán dān 音寒丹，今河北邯郸市西南)，燕国的薊(jì 音计，今北京市附近)，韩国的荥(xíng 音形)阳(今

河南荥阳东北)，宋国的陶（今山东定陶），都是当时繁荣富庶的城市。各诸侯国为了适应商品交换关系发展的需要，都大量铸造金属货币，除铜币外，黄金货币也已经在市场上流通。这些都有力地促进了各地区的商品交流，加强了各诸侯国之间的经济联系。

商业的发展也促进了交通的发达，如连接齐、赵、魏三国的“午道”，从成皋（今河南荥阳县汜水镇）到函谷关的“成皋之路”，中原通向楚国的“夏路”，汉中（今陕西省南部及湖北省西北部）连接巴蜀的“石牛道”等等，都是当时有名的交通大道。秦国由关中通向巴蜀的道路，过去被秦岭所阻隔，劳动人民用自己的双手，在崇山峻岭之间，用木料架成了“千里”栈道。水路交通也相当发达。鸿沟把黄河和济、汝、淮、泗等河流连通了起来，往南经过“邶（hán 音寒）沟”通向三江、五湖。^①水、陆交通的发展，加强了黄河和长江两大流域的经济、文化联系，也促进了中原地区和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日益发展的经济、文化联系。这样，在政治上处于封建割据状态的各诸侯国，逐渐被纳入一个比较统一的经济、文化共同体中，形成了“四海

① “三江”是松江、钱塘江、浦阳江。“五湖”指太湖。

之内若一家”（《荀子·王制》）的局面。社会经济的发展，要求进一步扫除奴隶制残余，结束分裂割据的状态，实现中国的统一。

诸侯割据对社会经济的破坏

由奴隶制的分封制所造成的诸侯割据称雄的状态，和当时要求统一的历史潮流尖锐地矛盾着。战国时期，秦、楚、齐、燕、韩、赵、魏七国互相攻伐，战争几乎连年不断。有时一次战争，双方出兵多至数十万，战争旷日持久，加上武器的改进，杀伤力增大，一次战争往往就有成千上万的人伤亡。墨子曾描述当时诸侯国之间的兼并战争造成的恶果，说：“一攻入他国境内，就割掉农作物，砍伐树木，破坏城郭，掠夺家畜。敌国人民有的被杀掉，有的被绑着牵回去作奴隶。”有的诸侯国为了战胜敌国，不惜决堤放水，冲毁城市，淹没农田，破坏农业生产。如公元前281年，赵伐魏时，赵决毁黄河堤坝，放水冲灌魏国。一些繁华的大都会，由于交战各国的反复争夺，一再遭到破坏，有些城市甚至在战争中被毁为平地。各国连年的混战，赋税徭役繁重，给人民的生命财产带来极

大的危害。

各国之间由于经常处于战争状态，为了互相防范，设置了重重关卡，苛查行人，勒索财物，限制了商品交流和人们的来往。各国各自为政，因此，各国间的货币、度量衡、文字也不统一。诸侯分裂割据混战的局面，严重地阻碍着社会经济、文化的进一步发展。广大人民不堪忍受诸侯混战带来的痛苦，迫切要求建立一个统一的国家。新兴地主阶级为了消除奴隶主贵族残余势力的复辟，巩固和发展封建制度，也要求结束诸侯割据状态。因此，到了战国后期，建立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已成为大势所趋，人心所向的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

商鞅变法以来的秦国

在七国中，哪一国才能完成这个统一中国的伟大历史任务呢？关东六国^①是不具备这样的条件的。例如：魏国在李悝变法时，曾一度强盛，但由于奴隶主残

^① 战国时期，指崤山、函谷关以东的韩、赵、魏、楚、燕、齐六国。

余势力较多，后来国力日衰。楚国虽然幅员最大，人口最多，但自吴起被杀以后，由景、昭、屈三家贵族掌握大权，政治黑暗。韩、赵、齐、燕等国虽也有过一些改革，但由于改革很不彻底，贵族垄断政治，奴隶制残余很多，国力都很虚弱。

秦国的情况怎样呢？秦国的封建制代替奴隶制的社会变革虽比较晚，但其彻底性却超过关东六国中任何一国。完成这次社会变革的关键性事件就是开始于公元前 356 年的“商鞅变法”。

商鞅是法家的杰出代表，他总结了李悝、吴起变法的经验，坚决推行了“法任而国治”（《商君书·慎法》）的法家政治路线，实行了一系列重大的改革措施。

商鞅变法的主要内容是：（一）废除了奴隶制的土地制度——“井田制”，承认土地私有，允许土地买卖，使封建土地制度在秦国确立起来。（二）设立以县为单位的地方行政制度，取消了奴隶制的分土封侯制度，加强了中央集权，强化了地主阶级专政。（三）实行奖励“耕战”政策，规定凡是努力耕织，生产粟帛多的免除徭役，招民开垦，促进封建经济的发展；立军功的，按功劳的大小授予爵位和田宅，贵族没有军功就不能取得较高的政治地位。这就比较彻底地废除了奴

隶制的“世卿世禄”制度，确立了地主阶级的政治统治。（四）坚决实行法治，主张“公平无私，罚不讳强大，赏不私亲近”。（《战国策·秦策一》）坚决打击奴隶主复辟势力，焚烧了一批儒家的《诗》、《书》；把唆使太子犯法的公子虔和公孙贾也分别处了刑。（五）统一度量衡。这几项重大改革措施的实行，从根本上摧毁了秦国奴隶制的政治、经济制度，使秦国由一个奴隶制国家转变为一个封建制国家。商鞅在秦国封建制代替奴隶制的大变革中起了极大的进步作用，这是商鞅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也是法家路线在秦国的胜利。

商鞅变法的成功，使秦国变成为“乡邑大治”，（《史记·商君列传》）“兵革大强，诸侯畏惧”（《战国策·秦策一》）的富强国家。韩、赵、魏三国的人民相率逃入秦国。各国新兴地主阶级中许多政治改革家也纷纷投奔秦国，寻找政治上的出路。后来，范雎（jū音居）、蔡泽等法家政治家继续贯彻了商鞅推行的法家路线，秦国因此在很短的时间内，发展成为七国中最先进最强大的国家，为秦始皇统一中国奠定了基础。当时到过秦国的法家思想家荀况认为，秦国的政治搞得最好，是关东六国所无法比拟的。（《荀子·强国篇》）

在秦始皇继承王位时，秦国的疆域已从今陕西、

甘肃、宁夏、四川、湖北、湖南的西部，扩展到今河南中、南部和湖北东部，以及山西和河北南部一带。秦国的人力物力资源远远超过了关东各国。秦始皇统一中国的客观条件已经成熟。

二、统一中国的第一个人

消灭吕不韦、嫪毐奴隶主复辟势力

秦始皇继承王位时，只有十三岁，按照秦国的制度，国君不到二十二岁，不能亲自管理国家大事。这时，秦国的大权掌握在丞相吕不韦手里。

吕不韦原是卫国的大商人、大奴隶主。他经商致富，家财万金，被称为“阳翟(zhái音宅，今河南禹县)大贾(gǔ音古)”。他在各国经商，结交了许多有权势的贵族官僚。在赵国邯郸他认识了秦国的公子子楚(原名异人)。子楚是秦国太子安国君的庶子，被派到赵国作“质子”①的。他政治上“不得意”，生活上贫困。吕不韦了解到子楚的情况后，认为“此奇货可居”，想在他身上搞政治投机，于是一面千方百计笼络子楚，一面带了大量

① 当时各国之间兼并战争频繁，为了表示互相信任，往往互派国君的子孙或大臣到对方国内居住。这种充当抵押品的“人质”，如果是公子王孙，就叫做“质子”。